



辅导申请表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一、基本资料	申请单位			负责人	
	地址				
	所属工业区	<input type="checkbox"/> 工厂未位于工业区内			
	联络人			职称	
	联络电话	分机		传真	
	E-mail			产业别	
	统一编号			主要产品	
	资本额	万元	前一年营业额	万元	
	员工人数	人	员工男女比	(男/女)	
	优选资格	<input type="checkbox"/> 5+2 产业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中坚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清洁生产/绿色工厂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二、辅导项目	★请勾选欲推动之辅导项目(可复选, 请标示优先级), 并填写需求说明:				
	厂商	产业园区	公协会	申请项目	
				(一) 民生产业循环经济调查诊断	
				(二) 产业园区清洁生产与循环经济基础强化	
				(三) 推动循环经济指引或标准示范辅导	
				(四) 循环经济潜力评估	
				(五) 价值链体系循环创新辅导	
			(六) 产品/技术/服务之创新与优化评估		
	需求说明: _____				
三、其他协助事项	★经济部工业局另有其他服务项目, 请勾选所需协助项目, 以转介相关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永续供应链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节水 <input type="checkbox"/> 绿色工厂/清洁生产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防治 <input type="checkbox"/> CSR 报告书 <input type="checkbox"/> 永续碳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节能减碳 <input type="checkbox"/> 产品碳/水/环境足迹辅导 <input type="checkbox"/> 国际环保议题辅导(如 ErP 等) <input type="checkbox"/> ISO 14064 组织温室气体盘查/ISO 14072 组织生命周期评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项目 _____				
	需求说明: _____				

同意提供个人资料(详背面同意书)

申请人签章: _____

注: 申请表填妥后, 请传真至(02)2325-3922 或 Email 至 kyliou@ftis.org.tw、berntwang@ftis.org.tw 经济部工业局「产业绿色成长推动计划」, 本计划将尽速派员与您联系。如需与服务人员洽谈, 请拨专线电话: (02)7704-5143。

个人资料同意书

- 一、财团法人台湾产业服务基金会 108 年度接受经济部工业局委托，执行「产业绿色成长推动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为提供厂商咨询、辅导、人才培养/倡导/研习会报名等相关服务，而获取您任职单位、姓名、职称、连络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号码、E-mail 或通讯地址)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间接识别您个人之数据等信息。
- 二、本计划将遵循个人资料保护法及相关法令之规定，并依经济部工业局隐私权保护政策，于业务之必要范围内搜集、处理及利用您的个人资料。
- 三、本计划将于搜集目的之存续期间合理利用您的个人资料。
- 四、除搜集之目的涉及国际业务或活动外，本计划仅于中华民国领域内利用您的个人资料。
- 五、本计划将于原搜集之特定目的以及经济部工业局行政作业之目的范围内，合理利用您的个人资料。
- 六、您可依个人资料保护法第 3 条规定，就您的个人资料向本计划行使下列权利：
 - (一)查询或请求阅览。
 - (二)请求制给复制本。
 - (三)请求补充或更正。
 - (四)请求停止搜集、处理及利用。
 - (五)请求删除。您因行使上述权利而导致对您的权益产生减损时，本计划不负相关赔偿责任。另依个人资料保护法第 14 条规定，本计划得酌收行政作业费用。
- 七、您得自由选择是否提供个人资料或行使前项权利，若您未提供正确之个人资料，本计划可能将无法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业务服务。
- 八、本计划因业务需要而委托其他机关处理您的个人资料时，本计划将善尽监督之责。
- 九、在您依个人资料保护法第 3 条之规定，请求停止个人资料搜集、处理或利用或请求删除前，本计划得依循个人资料保护法及相关法令之规定，于个人资料提供之范围与目的内使用该等个人资料。
- 十、您了解此一申请表符合个人资料保护法及相关法规之要求，且同意本计划留存此申请表，供日后取出查验。
- 十一、以上若有任何疑问请联系许先生 02-7704-5136。